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112 年度補助地方推動綜合保健工作計畫

年度成果報告摘要

子計畫1：菸害防制工作

目標項目一：落實菸害防制法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落實菸害防制法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達成本年度第8條至第17條法條稽查目標數。2. 達成第18條、第19條禁菸場域之稽查目標數，年度稽查34,535家數/35,424家次，目標達成率100%。3. 達成本年度高級中學以下學校稽查376家數/752家次，本市公告學校周邊道路(通學步道)稽查326家數/652家次，稽查場所達100%，稽查次數比率200%。4. 各類型禁菸重點場所電子煙實體店面、KTV、網咖、三人以上室內場所、高中職、販菸場所、公園及本市自行公告之超商騎樓稽查，本年度違反菸害防制法及自治條例取締並裁處825件，罰鍰金額共11,157,000元(表1)。5. 以學校周邊公告之通學步道列為重點稽查場所，針對可疑販菸場所持續辦理禁止供應菸品予未滿20歲稽查，本年度違反菸害防制法第17條取締並裁處10件。6. 落實菸害防制法人民陳情案之查調，本 |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 年度接獲菸害檢舉案件均於 10 日內以電子郵件回復預定辦理規劃時程或查處結果。 | |
| 辦理網路監測稽查專案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國健署網路監測專案，針對各大店商平台販賣、供應、展示或使用類菸品及未經健康風險評估審查核定通過之指定菸品，依違反菸害防制法第 15 條裁處。 2. 中央與地方加強違法產品廣告、販賣監測稽查，截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止，計裁處 89 件，其中網路販賣、展示類菸品或未經核定審查通過之加熱菸共裁罰 34 件(每件裁罰 20 萬)、旅客攜帶加熱菸入境 14 件(5 萬)、供應類菸品 8 件及使用類菸品 29 件(2 千-1 萬)，為全國裁罰金額最高，本市為保護市民及青少年不受電子煙危害，在收到網路販賣案件即以最快速度完成調查及開立裁處，對於網路案件之斷點棄而不捨追查，積極稽查使用類菸品者。 | |

表 1.菸害防制法裁處列表

| 舊法條 | 新法條 | 違規事由 | 112年裁處 | |
|------|------|--------------|--------|----|
| | | | 舊法 | 新法 |
| 第5條 | 第8條 | 無法辨識消費者年齡之方式 | 5 | 1 |
| 第9條 | 第12條 | 促銷菸品 | 1 | 0 |
| 第12條 | 第16條 | 未滿20歲吸菸 | 29 | 73 |
| 第13條 | 第17條 | 供應菸品予未滿20歲者 | 4 | 6 |

| | | | | |
|------------|----------------|-----------------------|------------|-----|
| 第14條 | 第15條 | 輸入、販賣菸品形狀之糖果、點心 | 31 | 0 |
| 第15、16條第1項 | 第18、19條第1項 | 禁菸場所吸菸 | 126 | 217 |
| 第15條第2項 | 第18條第2項 | 禁菸場所提供與吸菸有關之器物 | 73 | 138 |
| | 第15條第1項第2款或第3款 | 業者製造、輸入、廣告類菸品或指定菸品 | | 0 |
| | | 以外之人製造、輸入類菸品或指定菸品(5萬) | | 14 |
| | | 販賣、展示、廣告類菸品或指定菸品(20萬) | | 34 |
| | | 供應類菸品 | | 8 |
| | 第15條第2項 | 使用類菸品 | | 33 |
| | 合計件數 | | 793 | |
| | 罰鍰 | | 11,020,000 | |

表 2.高雄市電子煙及新興菸品危害管制自治條例裁處列表

| 高雄市電子煙及新興菸品危害管制自治條例(112.03.22停用) | 違規事由 | 件數 |
|----------------------------------|-------------|---------|
| 第5條、第7條或第8條 | 未滿18歲不得使用煙品 | 19 |
| 第6條 | 供應煙品予未滿18歲者 | 6 |
| 第7條或第8條 | 禁菸場所使用煙品 | 7 |
| 合計 | | 32 |
| 罰鍰 | | 137,000 |

目標項目二：提供及運用地方資源辦理戒菸服務網絡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強化整體醫事人員戒菸知能，提升服務量能 | 辦理醫事人員戒菸服務培訓、合約並執行二代戒菸服務。 1. 112年共辦理1場次基礎課程，共計84人參與、1場次專門課程，共計116人參與及1場次繼續教育課程，共計 |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 <p>63 人參與。</p> <p>2. 在醫療院所、社區、職場、學校或專線等任何場域，掌握每一次接觸吸菸者的機會，有效勸導與幫助吸菸者戒菸，並提升戒菸及醫療照護的品質。</p> | |
| <p>多元戒菸資源管道，提升戒菸服務便利性</p> | <p>為提供多元化的戒菸資源管道，本市提供二代戒菸服務及戒菸專線，協助民眾戒菸：</p> <p>1. 二代戒菸服務：本市結合 400 家合約戒菸醫療院所、衛生所及社區藥局，提供專業有效的戒菸門診治療及衛教服務，112 年 1-9 月使用二代戒菸服務人數達 14,548 人。</p> <p>2. 戒菸專線：為提供民眾便利性、隱私性的戒菸服務，本市透過各類衛教宣導場合，將有意願戒菸的民眾轉介戒菸專線，透過電話諮詢提供戒菸衛教，讓戒菸者有能力去對抗菸的誘惑，建立健康生活方式，最終達到戒菸的目標，112 年 1-9 月本市轉介戒菸專線之接受服務人數達 871 人。</p> | |
| <p>建立戒菸資源網絡，提升資源可近性</p> | <p>以衛生所為各行政區核心，拓展至職場、社區及醫療院所，形成戒菸區域網絡。</p> <p>1. 各行政區依規畫辦理戒菸班，增加戒菸班可近性。部分行政區因有工業區，故職場戒菸班需求則較高。</p> <p>(1) 112 年社區戒菸班 27 班、職場 7 班及校園 1 班)，合計共 35 班，總計 259 人參加，完成 6 週戒菸班人數共 244 人。</p> <p>(2) 社區戒菸班平均年齡為 57.2 歲較職場</p> | <p>1. 為提升職場戒菸服務效能，辦理職場戒菸服務計畫，由事業單位人員配合單位內健檢活動、衛教課程或教育訓練等場合，藉由問卷方式將菸品危害及戒菸資訊</p>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 <p>戒菸班平均年齡 38.5 歲及校園戒菸班 28.3 歲高。</p> <p>(3) 社區戒菸班平均菸齡為 29.9 年較職場戒菸班平均菸齡 14.8 年及校園戒菸班 4.9 年高。</p> <p>(4) 社區戒菸班平均每日菸量為 16.4 支較職場戒菸班平均菸量 11.2 支及校園戒菸班 8.4 支高；僅有少部分為電子煙使用者。</p> <p>(5) 6 週點戒菸成功率為 82.2%。</p> <p>(6) 3 個月點戒菸成功率為 61.4%。</p> <p>2. 職場戒菸及到廠服務，提供吸菸員工就近性、便利性服務。</p> <p>(1) 112 年共有 23 個事業單位參與職場戒菸服務計畫。</p> <p>(2) 統計共收回問卷 525 份、轉介戒菸專線 205 人、轉介戒菸門診 31 人，將持續推動本市職場戒菸計畫，期能提升戒菸使用人數，藉以降低成人吸菸率及職場二手菸暴露率。</p> <p>3. 醫療院所戒菸勸戒站，加強衛教宣導。</p> <p>(1) 為建構本市專業戒菸服務網絡，使更多吸菸民眾接受專業醫事人員勸戒，邀基層診所加入戒菸勸戒站計畫，讓民眾能獲得專業性、便利性及就近性的戒菸服務。</p> <p>(2) 112 年設置 63 家，勸戒 1,104 名個案，以問卷方式介入，提供吸菸者菸害認知，即時加強衛教宣導及戒菸資源如戒菸專線、二代戒菸服務等，以提升吸菸者的戒菸動機。</p> <p>4. 結合醫療院所戒菸勸戒站，提供戒菸</p> | <p>提供給員工，使員工瞭解菸害危害及戒菸資訊，進而轉介戒菸專線及戒菸門診。</p> <p>2. 拜訪轄區非合約戒菸醫療院所及藥局，鼓勵加入諮詢站，透過問卷調查瞭解民眾對於菸品危害的認知、吸菸情形及戒菸意願，並協助轉介至戒菸門診或戒菸專線。鼓勵院所醫事人員參與戒菸服務訓練並加入「戒菸服務補助計畫」，期望擴增服務據點，提供更便利性的戒菸服務。</p>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 <p>諮詢服務，並配合社區、學校、職場及醫療院所辦理的活動、宣導、就醫及設攤等，提供民眾戒菸諮詢服務，共計 258 場 3,850 人。</p> <p>5. 為鼓勵本市吸菸民眾多加利用戒菸服務資源，提升戒菸成功率，辦理戶外電子看板廣告託播宣導，於 7 處地點播出共計 19,500 檔次。</p> | |

目標項目三：辦理青少年菸害防制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p>辦理校園戒菸(電子煙及加熱菸)教育種籽教師訓練，發展及強化學校教職員工菸害防制識能，持續推動青少年菸(煙)品危害防制教育</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4月12日辦理校園戒菸(電子煙及加熱菸)教育種籽教師訓練1場，共75名學校教職員參與。 2. 35名種籽教師在參訓後完成後，於任職學校中辦理校園菸害防制宣導，共宣導71場，4,083人次參加。 | |
| <p>辦理青少年拒菸(電子煙及加熱菸)多元創意活動，參加活動同學簽署拒菸、戒菸承諾書，從小扎根菸害教育，並透過網路媒體提供青少年菸害防制議題訊息，強化青少年拒菸意識</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幼兒園「無菸雄健康·照顧你我他」著色徵圖比賽，共18,248件作品參加，將中班組及大班組獲獎作品上傳公告於「無菸雄麻吉」臉書粉絲專頁。 2. 國小組辦理拒菸圖文創作比賽，共726件作品參賽，得獎作品上傳公告於「無菸雄麻吉」臉書粉絲專頁。 3. 精選今年度拒菸圖文得獎作品印製「拒菸報報」共27,150份，分送至本市243所國小，並為持續提升學童對菸害的認知，舉辦心得感 |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 <p>想甄選活動，共370件作品參加。</p> <p>4. 國中組辦理拒菸圖文四格漫畫創作比賽，共106件作品參賽，得獎作品上傳公告於「無菸雄麻吉」臉書粉絲專頁。</p> <p>5. 高中職組辦理拒菸短篇漫畫創作比賽，共71件作品參賽。</p> <p>6. 13所學校申請無菸校園，辦理菸害防制競賽相關活動-海報競賽、電影競賽、體育競賽、英語行動劇等，共22場、5,201人次參與；菸害防制宣導共54場，30,397人次參與。</p> <p>7. 不定期透過網路媒體提供青少年菸害防制議題訊息及認知，於臉書粉絲專頁(無菸雄麻吉)張貼：菸害防制5則、電子菸危害2則、國中組拒菸四格漫畫得獎作品1則、國小組拒菸圖文得獎作品3則、幼兒園著色比賽得獎作品2則。</p> | |
| <p>辦理校園菸害防制(電子煙及加熱菸)宣導教育，依據不同年齡層提供適切之菸害防制相關宣導</p> | <p>1. 至各級學校(幼兒園、國小、國中、高中職)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宣導共242場、21,179人次參與。</p> <p>2. 製作菸害防制有聲書《去去菸害》，故事內容介紹吸菸對身體的危害、二手菸及三手菸的可怕、電子煙不能幫助戒菸、正確戒菸管道等內容。並放置在網路上(網址：https://bit.ly/3LM03gA 下載或至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ePtNE3xSbVw 線上觀看)供學</p> |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 校、幼兒園及民眾使用。 | |
| 青少年菸害(電子煙及加熱菸)防制媒體露出訊息，提升相關訊息能見度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本府環保局合作，於38區清潔隊300條路線垃圾車上懸掛「全面禁止電子煙」及「提高禁菸年齡至20歲」宣導布條。 2. 與本府教育局及轄區內368所高中職以下學校合作，懸掛「全面禁止電子煙」及「提高禁菸年齡至20歲」宣導布條。 3. 與本府交通局合作於19座高雄市公車候車亭張貼全面禁止電子煙及相關罰則、請勿供應菸品給未滿20歲者及提供免費戒菸專線資訊。 4. 與本府38區區公所、本市24家警察局分局隊及轄下派出所合作於單位跑馬燈宣導全面禁止電子煙及提高禁菸年齡至20歲。 5. 7月1日至31日期間，在17條行經高雄市熱鬧商圈及校園公車路線的公車車體進行全面禁止電子煙及未滿20歲禁止吸菸相關宣導，讓青少年及民眾在生活圈中能經常看見宣導標語，強化拒菸意識。 6. 於電台30秒廣告宣導電子煙及加熱菸危害，分別在港都電台進行219檔次、大眾廣播電台進行234檔次。 7. 於臺鐵高雄站站體燈箱廣告宣導電子煙危害及相關罰則。 |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 <p>8. 印製「全面禁止電子煙」及「提高禁菸年齡至20歲」宣導布條1款、海報2款、電子煙危害摺頁1款、菸害防制法修正重點懶人包單張1款，提供宣導及辦理活動時使用。</p> | |
| <p>結合各局處、民間團體辦理青少年菸害(電子煙及加熱菸)防制宣導，提升相關訊息能見度</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本府教育局辦理「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上網颯暑假作業活動，活動對象為高中職一至二年級學生、國中一至二年級學生及國小三至五年級學生，活動期間自6月12日起至8月27日止，共計6,273人參加衛生局(菸害防制)關卡。 2. 針對3-6年級的國小學童辦理「拒菸小尖兵健康我最行」廣播夏令營活動，於8月3日(四)舉辦，共有132人報名，由電腦抽出25位參加。透過豐富的課程，教導小朋友反菸害的觀念、廣播知識、播音主持、自信表達，並透過課程巧妙設計，內化小朋友在菸害防制上的認知與行動，提高其抗菸與拒菸意識。 3. 與社區、學校及團體攜手辦理菸害防制實體宣導，透過設攤、講座、有獎徵答等方式，讓民眾及青少年接收到菸害防制相關宣導；另外也至休閒娛樂相關場所，例如選物販賣機商店、KTV、 |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 <p>網咖、撞球場、PUB、電影院、運動場、圖書館等地，利用講座、看板、舉牌、海報、設攤、有獎徵答等方式，針對進出娛樂場所之青少年與民眾提供衛教宣導。共辦理129場菸害防制宣導，參加人員5,142人次。</p> <p>4. 使用跑馬燈、電視牆、布條、海報、網路媒介等方式，於社區廟宇、行政單位、醫療院所、學校、娛樂場所等青少年可能前往的場所及利用不同年齡層民眾較常接觸之傳播工具，如社區報紙、社群網站、LINE 群組等，提供青少年菸害防制宣導，增強青少年對菸害防制的認知，增強衛教宣導效益，共計露出273次宣導。</p> | |
| <p>至各級學校周圍 1 公里範圍內 300 間商家，進行「拒售菸品予未滿 20 歲、酒檳予未滿 18 歲者」宣導，確實為青少年健康把關。</p> | <p>1. 完成313處商家，進行「拒售菸品予未滿20歲、酒檳予未滿18歲者」宣導。</p> <p>2. 無菸校園13所學校學生至校園附近23家商家宣導拒售菸品給未滿20歲者。</p> | |

目標項目四：營造無菸支持環境，透過地方通路進行菸害防制宣導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營造無菸友善 | 1. 新增 17 處禁菸學校通學步道。 | 透過地方特色營造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p>的生活環境，增加無菸意識的感染力，減少二手菸之危害。</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營造地方特色無菸環境3處。 3. 結合職場、社區健康營造中心資源辦理48場志工訓練，協助社區菸害防制宣導及無菸環境或吸菸區(亭)之維護。 | <p>不同類型的無菸環境(教堂、行政區及社區綠地等)，讓菸害防制在地化融入生活中。</p> |
| <p>提升民眾對菸害防制正確知能與識能，增加民眾戒菸意願。</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531世界無菸日辦理活動1場，共1,373人次參與。 2.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菸害防制宣導628場47,045人次。 3. 結合原民鄉共同辦理部落健康盃1場次。 4. 透過多元宣傳管道進行菸害防制宣導，共9種。新聞媒體(平面1則、網路8則)、候車亭廣告19座、廣播電台(港都219檔次、大眾234檔次)、公車車體廣告17路、臺鐵燈箱廣告1面、捷運車廂橫幅廣告90面、38區LED跑馬燈、網路社群媒體(FB、LINE)、社區報紅布條等)。 5. 推廣「吸菸禮節三不二要」同理心小提醒，製作宣導單張，寄送至本市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共6,831處，並辦理1場線上答題抽好禮活動。 | <p>透過多種類型媒體的菸害防制宣導，提供不同族群戒菸或菸害的相關資訊，提升戒菸意願及菸品危害識能。持續推廣吸菸禮節宣導活動，以同理心的方式，期望有吸菸需求之民眾能共同響應，營造友善之無菸社區。</p> |

目標項目五：辦理菸酒檳榔危害整合倡議及宣導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達成預訂辦理「戒菸、節酒、戒檳」保健志工教育訓練的目標。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轄區衛生所辦理 14 場「戒菸、節酒、戒檳」社區保健志工教育訓練，培訓志工 235 人次。 2. 結合學校、社區發展協會、里民活動中心、漁會與警局辦理 34 場「戒菸、節酒、戒檳」社區保健志工教育訓練，培訓志工共 1,671 人次；透過志工推廣戒菸、節酒、戒檳防制的宣導。 | 持續透過教育訓練培訓社區、校園與里鄰志工協助宣導「戒菸、節酒、戒檳」議題。 |
| 透過辦理菸酒檳議題講座及多元化倡議活動宣導，提升民眾「戒菸、節酒、戒檳」的相關知識。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教育局至各級學校(幼兒園、國小、國中、高中職)辦理「戒菸、節酒、戒檳」相關宣導，共辦理 242 場次，21,179 人參與。 2. 建立跨局處合作管道：與警察局、環保局、鐵路局、客運總站、高雄市區監理站、工務局、海巡署以及區公所等單位合作，辦理「戒菸、節酒、戒檳」教育訓練課程或宣導講座，計辦理 43 場次，2,354 人參與。 3. 針對高風險族群與場域，於鋼鐵業(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鴻鋼鐵公司、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鑫陽鋼鐵公司、中鋼構)、科技業(晟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東台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華宏新技、鈦昇科技)、營造業(左營社會住宅案、宏華營造、永森營造)、台電興達電廠、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造船廠、長興材料大發廠區、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鳳山果菜市場、高雄果菜批發市場等職場，加強宣導菸酒檳議題講座及多元化倡議活動，計辦理 58 場次， | 加強針對高風險族群與場域，辦理菸酒檳議題講座及宣導，並結合大型企業辦公型態，合作推廣菸酒檳相關議題。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 <p>2,583 人參與。</p> <p>4. 至社區辦理宣導活動，結合鄰里長、醫院、社區發展協會、大樓管委會與教會等，計辦理 289 場次，21,244 人參與。</p> <p>5. 結合社團法人高雄市護理師護士公會，針對護理人員辦理 1 場成癮防治教育訓練課程，增進有關菸酒檳議題專業知能，共計 85 人參與。</p> | |
| 參與「戒菸、節酒、戒檳」宣導教育活動的志工與民眾之知識正確率達 80% | 針對參與社區保健志工教育訓練的志工、社區宣導之民眾，透過問卷辦理成效評估，共回收 733 份問卷，彙整後統計出志工與民眾對菸酒檳議題的知識正確率平均為 93%。 | 持續推動結合社區、學校及團體辦理宣導，透過有獎徵答方式，提升民眾及志工填答問卷的正確率。 |
| 利用各類媒體通路宣導種類「戒菸、節酒、戒檳」議題，藉由多元種類的宣導提升菸酒檳相關議題的曝光度。 | <p>1. 透過多元宣傳管道進行宣導，包含新聞媒體(平面 1 則、網路 8 則)、候車亭廣告 19 座、廣播電台(港都 219 檔次、大眾 234 檔次)、公車車體廣告 17 路、臺鐵燈箱廣告 1 面、捷運車廂橫幅廣告 90 面、38 區 LED 跑馬燈、網路社群媒體(FB、LINE)、社區報紅布條等)。</p> <p>2. 結合本市環保局 28 區清潔隊，於垃圾清潔車體懸掛宣導布條共計 300 條，透過清運路線過程達到宣傳成效。</p> <p>3. 結合轄區 38 區衛生所、38 區公所、24 間警察分局隊及轄下派出所與社區，運用 LED 跑馬燈、網路媒體、社區報等辦理「戒菸、節酒、戒檳」議題宣導，共 129 處。</p> <p>4. 透過 2 家地方廣播電台宣傳:</p> | 藉由多種類型之媒體通路宣導，提供不同族群有關戒菸、節酒、戒檳防制的相關訊息，提升相關知能與自發性覺醒。 |

| 原定成效 | 實際達成情形 | 檢討與分析 |
|------|---|-------|
| | <p>(1)港都電台廣播 30 秒廣告共 219 檔次、FB 貼文 1 則、口播 3 次、新聞報導 1 則。</p> <p>(2)大眾廣播電台 30 秒廣告 234 檔次。</p> <p>5. 提供「戒菸、節酒、戒檳」宣導圖檔 2 款，提供轄區衛生所宣導及本局辦理活動時使用。</p> <p>6. 透過本局官方臉書-雄健康與無菸雄麻吉粉絲團、LINE 社群平台與民眾互動，利用豐富有趣的圖文宣導菸酒檳防制相關議題。</p> | |